

证券代码: 301266

证券简称: 宇邦新材

公告编号: 2025-026

债券代码: 123224

债券简称: 宇邦转债

苏州宇邦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向下修正“宇邦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截至 2025 年 4 月 25 日，苏州宇邦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出现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 的情形，触发“宇邦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件。

2、2025 年 4 月 25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宇邦转债”转股价格，同时在未来六个月内（即 2025 年 4 月 26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5 日），若再次触发“宇邦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从 2025 年 10 月 26 日起的第一个交易日开始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宇邦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发行上市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891 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9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50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总额 50,000.00 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上述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3 年 10 月 18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宇邦转债”，债券代码：“123224”，转股期限为 2024 年 3 月 25 日至 2029 年 9 月 18 日。

（二）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52.90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 36.94 元/股。

1、2024 年 5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宇邦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 36.94 元/股，股东大会召开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 37.21 元/股。董事会根据《苏州宇邦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确定本次向下修正后的“宇邦转债”转股价格为 37.21 元/股。

2、2024 年 5 月 2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宇邦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因公司实施 2023 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70 元（含税），除权除息日为 2024 年 5 月 28 日。根据《募集说明书》等有关规定，“宇邦转债”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5 月 28 日起由 37.21 元/股调整为 36.94 元/股。

3、2024 年 12 月 1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本次限制性股票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股份归属不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1），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但鉴于本次限制性股票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计算，本次限制性股票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股份归属完成后，“宇邦转债”转股价格不作调整，仍为 36.94 元/股。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

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三、关于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具体内容

截至 2025 年 4 月 25 日，“宇邦转债”已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以及对公司长期发展潜力与内在价值的信心，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宇邦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同时在未来六个月内（即 2025 年 4 月 26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5 日），若再次触发“宇邦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从 2025 年 10 月 26 日起的第一个交易日开始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宇邦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宇邦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